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21-062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于2021年8月27日届满，公司决定延期举行监事会换届工作，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俞浩女士、金波先生、陈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向第二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5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俞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汉族，1973年5月出生，硕士。2009年4月至2016年12月，历任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资金结算及运营中心主任、计财部部长、财务和信息中心总经理、财务中心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20年5月，历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0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董事、财务总监。

俞浩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创投董事、财务总监，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金波：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硕士。历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自2017年5月起至今，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自2017年8月起至今，任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任上海大众市政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起至今，担任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9年5月起至今，任海南大众海洋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春茂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2015年6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

金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陈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汉族，1973年12月出生，硕士。1997年7月至1998年1月，曾在苏州中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作（江苏欧索软件有限公司前身）；1998年1月至2002年1月，历任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市场部经理，无锡分公司、苏州分公司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10年1月，历任江苏欧索软件有限公司软件业务总监、执行总裁；2010年3月加盟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0月至今，任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